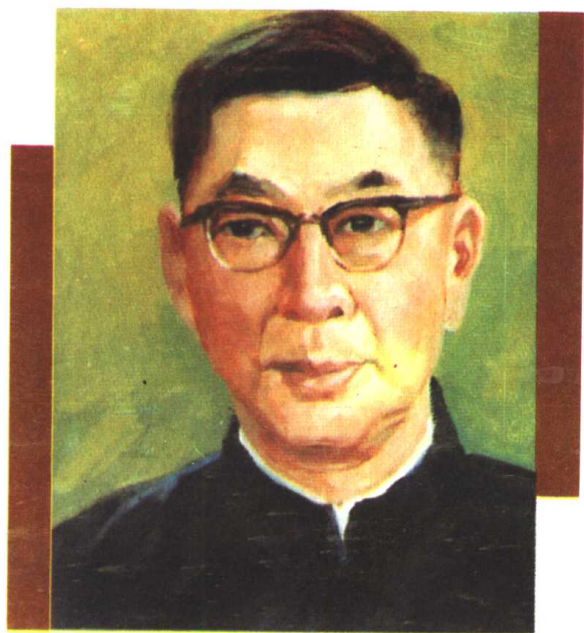


中外名人传记故事丛书



老舍



中国和平出版社

CHINA PEACE PUBLISHING HOUSE

● 中外名人传记故事丛书 ●

老 舍

孙之龙 郭奇英 编著

中国和平出版社

《中外名人传记故事丛书》编委会

(按姓氏笔画排列)

主 编：侯 健

编 委：王砚波 任梦熊 华玉佳
伏 琥 杨 光 骆桂明

中外名人传记故事丛书—老 舍
编委会 编

*

中国和平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8号 100037)

北京二〇七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1996年4月第1版 1996年9月第2次印刷

开本：787×1092毫米 1/32 印张：4.5

字数：100千字

ISBN 7-80101-131-7/G·105 定价：4.50元

老舍小传

老舍（1899. 2. 3—1966. 8. 24），中国现当代著名作家。原名舒庆春，字舍予，生于北京西城杨家胡同的一个普通旗人家庭。幼年丧父，生活清苦。后得到乐善好施的刘大叔帮助，入私塾读书。1918年6月在北京师范学校毕业后，当过小学校长和劝学员。1922年上半年受洗礼，加入基督教。1922年9月到天津南开学校任教。1923年2月回北京，在北京教育会当文书，兼任北京一中的语文教员，余暇还去燕京大学旁听英文课。

1924年夏天，老舍应邀赴英国伦敦大学东方学院讲学。教书之余，他创作了《老张的哲学》、《赵子曰》

和《二马》三部长篇小说。1929年10月归国途中在新加坡住了半年，开始写中篇小说《小坡的生日》。

1930年7月，老舍应聘先后到济南和青岛任教。1931年夏，由老同学罗常培、白涤洲介绍，老舍与胡絮青女士结婚。后二人同到济南教书。这个时期，他写了《猫城记》、《离婚》、《牛天赐传》和《骆驼祥子》等长篇小说及一系列中、短篇小说。

1937年11月15日，老舍离家出走，只身奔赴抗日战场，扛起“文协”大旗，先到武汉，后到重庆，坚持八年，并用他的笔，写出了新时代的正气歌《四世同堂》。

1946年3月，老舍应邀赴美国讲学。在美期间，他完成了《四世同堂》第三部《饥荒》和《鼓书艺人》两部长篇小说。

1949年12月9日，老舍从美国回到北京。他以巨大的创作热情，创作了大量歌颂新北京、歌颂新社会的作品。其中以《龙须沟》和《茶馆》最为成功。他的大部分作品可以称作（老舍生活过的那个时代的）艺术化了的历史。

1966年8月24日，他受到了不可忍受的侮辱和迫害，舍身于北京太平湖，当时他67岁。

他的作品表明，他是一个人民艺术家、语言大师，他永远活在人们的心中。

目 录

老舍小传

一、京华岁月,有为少年	1
二、讲学英伦,反思中华	13
三、第二故乡,著书育人	32
四、八方风雨,民族之魂	54
五、身居异域,心系祖国	80
六、时代歌手,语言大师	92
七、宁折不弯,永世景仰	122

一、京华岁月，有为少年

老舍一降生即遭冷遇，一岁半八国联军侵入北京；幼年失去了父亲。辛亥革命推翻了中国最后一个封建王朝，使老舍脱离了他父辈的旧轨道；“五四”运动改变了老舍的心灵，为他成为作家创造了条件。

1

1899年2月3日，在北京城护国寺后面的小羊圈胡同（今叫小杨家胡同）的一户满族人家里，一个男婴呱呱坠地了。孩子的母亲姓马，当时已经41岁，由于长年劳累，加上营养不良，生下孩子后，就昏迷了。孩子的已经出嫁了的大姐，得知母亲临产的消息之后，从婆家赶回娘家，把被冻得奄奄一息的

小弟弟抱过来，揣在怀里，用自己的体温把小弟弟从死神那里抢了回来。第二天清晨，孩子的父亲从当差的皇宫下班回到家中时，大姐把已经缓过来的小弟弟抱给父亲看，她只说了一句话：这孩子命大。父亲看了看孩子，又看了看已经苏醒过来的面色苍白的妻子，心里有说不出的高兴。因孩子出生的第二天（2月4日）恰好“立春”，便给孩子起了一个好听的名字：庆春。他就是后来成为大作家的老舍。老舍原名舒庆春，字醒痴，又字舍予（1921年2月开始使用“舍予”），从1926年8月开始使用笔名：老舍。“舍予”和“老舍”中的“舍”，念“shě”，取“舍我”、“舍吾”的意思。

老舍的父亲叫舒永寿，是个旗人，属正红旗，当保卫皇城的护军，每月领三两银子，加上春秋两季领的老米，便是他的全部收入。他的职责是保卫皇城，与皇城共存亡。1900年，义和团运动风起云涌，帝国主义惊慌失措。为公开瓜分中国，他们组织八国联军，对中国发动战争。这年8月初，八国联军从天津沿运河两岸向北平进犯，8月中旬，攻入北平。此时，慈禧太后和光绪已逃往西安。八国联军像蝗虫般地涌向北平的每个角落。身为皇宫护军的老舍父亲，被八国联军炮火严重烧伤，他带伤爬到西华门附近的一家小粮店躲了起来。不久，一名败下阵来的士兵（也是旗兵）路过这家粮店进去找水喝时，发现了老舍的父亲，他们互相认识，这位士兵是老舍母亲的表侄。表侄要背表姑父回家，老舍父亲执意不肯，因为他已不能说话了，只是把一双布袜子和一双裤脚带托表侄带回家去报个信。不久，老舍的父亲凄惨地离开了人世，这时老舍只有一岁半。父亲没有了，只能靠母亲。

老舍的母亲姓马，也是个旗人，属于正黄旗。她的娘家

在北京郊区德胜门外土城黄亭子的一个农家。她的父母去世得早，她是在姑姑家长大的。她从小养成了勤劳的习惯和诚实的性格，身体也结实。母亲生老舍的时候已经 41 岁。老舍是个“老儿子”，他的上面有三个哥哥和四个姐姐，但后来长大成人的只有大姐、二姐、三姐、三哥和他自己。他诞生的时候，大姐、二姐已经出嫁。父亲去世后，家中只剩下母亲、三姐、哥哥、老舍和姑姑。母亲勤俭持家，以她终年的劳作，勉强维持一家的生计。

母亲做了一个小木盒，把父亲的生辰八字和那双布袜子、那副裤脚带装进木盒里，捧出西直门，来到大钟寺附近，挖了一个小土坑，象征性地埋葬了舒家一家之主。

2

皇太后带着皇上逃往西安。八国联军攻进北京城，他们到处烧杀掠夺，见不服的男人就杀，见年轻的女人就污辱，见鸡就捉，见狗就打，见财物就抢走。鬼子兵挨门挨户搜查，一批又一批地轮番洗劫每一个家庭。孤儿寡母的老舍家也不能幸免。第一批进院的鬼子兵先用刺刀杀死大黄狗，接着翻箱倒柜，拿走他们想要的东西。第一批鬼子刚走，门还来不及关，第二批又来了。因为知道鬼子兵还要来，母亲和姐姐索性不关街门，蹲在南墙根，听天由命。

母亲的炕上放着两只木箱，里面放着一些旧衣服。一岁半的老舍当时正躺在这两只箱子旁边睡觉。鬼子兵搜索的时候，箱子被翻了个底朝天，其中一只竟把老舍扣住了。鬼子兵走后，母亲匆忙进屋找娃娃，炕上、地下都没有，娃娃哪里去了呢？可把母亲急坏了。最后搬开箱子，发现娃娃还在熟睡之中，母亲转惊为喜。幸亏娃娃睡熟了，捡了一条小生

命。要不，他的命运说不定和那只大黄狗差不多。老舍降生的时候，他的大姐说他的命大，这次历险，也说明他的命大，竟然在刺刀底下酣睡。

父亲去世之后，母亲成了一家之主。母亲只好拼命地洗衣裳和做缝补活，三姐帮母亲整天忙着赶活，直至深夜。因为常年在冷水中浸泡，母亲的手终年是微肿和鲜红的。母亲聪慧，心灵手巧，加之有一副热心肠，平时乐于给邻居好友帮忙。她会给婴儿洗三，会给小孩刮痧，会给孩子剃头，会给少妇绞脸，凡是她能办到的，都是有求必应。她待人宽厚、和善，从不与人逗气。在命运的打击下，她不低头，靠自己的勤劳和勇气，把自己的孩子拉扯大，并通过言传身教，把自己的正直、善良、勤劳、诚实等好的秉性传给了老舍。

由于母亲奶水不足，老舍小时候常喝米汤和糌子，以致他发育不良，3岁还不会走路，也不会说话。后来老舍常说：“小时候吃糌子吃的，至今还糊里糊涂！”他自幼抑郁寡欢，刚懂一点事就愁吃愁喝。为自嘲，也为自勉，老舍长大后为自己起的“字”叫“醒痴”。先“痴”而后“醒”，必有一番作为。

3

老舍的哥哥比他大9岁，平时很少和他玩。母亲和三姐忙于做活，也没有多少时间逗他、哄他。他常常一个人坐在炕上，用些小线、小棉花团、小布头捏个小鸡、小鸟之类的小玩艺。或者，母亲浇花的时候，他帮着取水；母亲扫地的时候，他帮着撮土；母亲做活的时候，他帮着打下手，递这递那。此时，老舍已经八九岁了。

老舍一家祖祖辈辈都是文盲，男人们都是满军旗里的兵丁，可谓满族武士之家。到了他这一辈，哥哥姐姐也没念过书。老舍长到该上学的时候，也没能上学。因家贫体弱，母



亲有时候想让他上学，又怕他被别人欺侮，更重要的是交不起学费。所以，到了9岁他还识一个字。是一个偶然的机
会，使老舍进了一家私塾。

原来，老舍的曾祖母曾为一位姓刘的满族大员家服务过，并侍奉刘大官员的夫人去过云南。两家的地位虽然很悬殊，但两家的后人依然有些来往。有一天，刘大官员的后人刘寿绵突然光临老舍家小院。刘寿绵是位大财主，他比老舍母亲小21岁，比老舍大20岁，所以，他称老舍母亲为“大姐”，老舍称他为“刘大叔”。刘大叔进门看见老舍，便问老舍母亲：“孩子几岁了？上学没有？”听完母亲回答，刘大叔马上决定：“明天早上我来，带他上学，学费、书籍，大姐你都不必管！”当天刘大叔派人送来笔、墨、砚、书本和一块足够做一身衣服
的蓝布。第二天，老舍高高兴兴地随着这位刘大叔进了一家改良私塾。入学后念的课本是《地球韵音》和《三字经》。3年后，老舍由私塾转入京师公立第二两等小学堂的时候，又得到刘大叔的帮忙。

后来，这位传奇式的刘大叔真的成了舍己助人的慈善家，他只知道施舍，不懂得计划，结果变得一贫如洗，他入庙为僧，他的夫人和小姐入庵为尼。有一天，他正在给一位圆寂了的和尚念经，忽然闭上眼睛，就坐化了。刘大叔去世后，老舍在一篇叫《宗月大师》的悼念文章中说：“没有他，我也许一辈子也不会入学读书。没有他，我也许永远想不起帮助别人有什么乐趣和意义。他是不是真的成了佛？我不知道。但是，我的确相信他的居心与言行是与佛相近似的。我在精神上物质上都受过他的好处，现在我的确愿意他真的成了佛，并且盼望他以佛心引领我向善，正像在35年前，他拉着我去入

私塾那样!”

1912年，京师公立第二两等小学改为第四女子小学，老舍转入了南草厂第十三小学，在那里念书至小学毕业。当时老舍的同学罗常培对少年老舍是这样描述的：一个小秃儿，天生洒脱，豪放，有劲，把力量蕴蓄在里面而不轻易表现出来，被老师打断了藤教鞭，疼得眼泪在眼睛里乱转，也不肯掉下一滴或讨半句饶。小时候，老舍不爱赶热闹，喜欢清静。一般旗人所热衷的玩鸟、养鸽子、养鱼、放风筝、斗蛐蛐等玩艺，都没有他的份。他爱看书，爱幻想，爱听故事。这一业余爱好，使他终生对通俗民间文艺都有一种特殊的感情。在第十三小学校，老舍已经开始显露出文学的才能，会背诵许多古文和诗词，擅长作文和演说。当时的老师说他的“文章奇才奇想”，班上众学生作文没有超过他的。这年老舍小学毕业。

1913年，老舍考入祖家街第三中学。考上中学虽说是个好事，但供养一名中学生的费用，对老舍的母亲来说，无疑是个沉重的负担。此时，三姐已出嫁，母亲不得不一个人拼命地操劳。老舍从小就知道孝敬母亲，不忍心母亲日夜劳累，于是中途退学，以减轻母亲的担子。不过，此时老舍的心情是很矛盾的，一方面退学以减轻母亲的负担，另一方面，又很想继续念书。正好这个时候赶上北京师范学校首次向社会招生，老舍便偷偷去报考。这个正规的洋学堂“既免收学膳费，又供给制服与书籍”，还管住宿。只录取新生50名，而报考的人多达千人以上。老舍以优秀的成绩，考取了这个学校。张榜之后，老舍才把真情告诉母亲，母亲理解她的儿子。

考入北京师范学校后，老舍的光芒逐步放射出来，宣讲

所里常见他演说，辩论会中10回有9回他优胜。再加上他擅长文学，各门功课都好，深得校长方还和语文教师宗子威的器重。老舍是北师大第四期学生，他和第四期、第五期的许多同学之间，始终保持着密切的交往，如南式容、白涤洲、王焕斗（老向）等。抗战期间，老向和老舍曾一起工作过。在重庆，在精神极端紧张时，他们以交谈同学的情况为乐事。有一次，老舍割治盲肠住进了医院，在病床上说瘕语时，竟一连串地说出许多同学的绰号，如“小白炉子”、“方大肚子”、“范烧饼”、“闪电手”等，别人听了莫名其妙，老向听了却感动得流泪。1918年夏，老舍以优异的成绩从北京师范学校毕业后，被派任京师公立第十七高等小学校兼国民小学校校长。当时老舍19岁。

4

1919年初，受京师学务局委派，老舍和荣英、刘耀增、王峰等小学校长赴江苏省考察教育。他们先后到过南京、上海、吴县、无锡等地，参观了29所学校。1920年9月30日，老舍被京师学务局提升为京师郊外北区劝学员。从这年到1922年间，老舍先后兼任过教育部通俗教育研究会会员、京师公立北郊通俗教育讲演所所长和京师北郊公立讲演所所长。在任劝学员后，老舍曾希望有所作为，但是教育界的腐败混乱、学界的黑暗，使他失望。更使他伤心的是他发现他的上级并不是那么秉公办事。于是，1922年9月他毅然辞去待遇优厚（月薪150多元）的劝学员职务。在苦闷中，他学会了赌牌、唱戏和喝酒。他常常熬夜，以致身体受到损害。这中间，他曾到缸瓦市基督教堂举办的英文夜校学习过，在那里他认识了宝广林，并结为好友。宝广林从英国伦敦大学神学院毕业回国，在缸瓦市基督教堂主持教

会事务并在英文夜校教书，著有《基督教的大同主义》，宣扬博爱的基督大同主义。在博爱主义的影响下，老舍于1922年上半年在缸瓦市基督教堂领受洗礼，成为一名正式的教徒。由于他和宝广林结为好友，宝广林又介绍他认识了燕京大学英籍教授艾温士。在缸瓦市福音堂，老舍还结识了常到教堂的许地山。

老舍辞去劝学员职务之后，于1922年9月到天津南开学校中学部任教，教初中语文，兼初二年级7班辅导员。他的前任是罗常培，罗回北京一中任教，其空缺由老舍替补。1921年初，老舍曾给日本广岛高等师范中国留学生主办的中文刊物《海外新声》投稿，这个刊物第一卷第一、二期分别发表了老舍的署名“舍予”的小说《她的失败》和新诗。这是老舍最早的白话文小说和新诗。到天津南开中学后，老舍应校刊编者之约，写了短篇小说《小铃儿》，发表于《南开季刊》第二、三期合刊上（1923年1月），署名舍予。小说的内容写一个叫小铃儿的小学生，因参加反帝爱国运动而被学校开除的故事。

1923年2月，老舍辞去南开中学教职，回到北京，在顾孟余主持的北京教育会作文书，闲暇时曾去燕京大学旁听英文。这年8月，罗常培当了北京一中的代理校长，罗聘请老舍到一中教国文、修身和音乐课。老舍在一中教授过《古文观止》，讲解过骈文，他的白话文课尤其受到学生们的欢迎。此时老舍的月薪才40多元，不及做劝学员时工资的1/3，生活十分拮据。到了冬天，他宁可卖掉皮袍，给母亲添置寒衣和米面，也不轻易借债。一天晚上，罗常培到北长街雷神庙的教育会所看他，他含泪把自己的苦衷据实相告。罗说：“你

为什么不早说？我还拿得出这几个钱来。何必在三九天自己受冻？”老舍的回答是：“不！冷风更可吹硬了我的骨头！希望实在支持不下去的时候，你再帮助我。”

5

当老舍由师范学校毕业，被任命为小学校校长后，他和母亲一夜都不曾合眼。他只对母亲说了一句：“从今以后，您可以歇一歇了！”母亲的回答是一串串的眼泪。

参加工作后，老舍把全部精力都投入到学校工作中，两年后，他被提升为北郊劝学员，每月有150元的收入。一家人的生活，包括老舍哥哥一大家人的吃喝，都不用发愁了。此时，母亲感到十分欣慰。母亲一高兴不要紧，马上就想到要给小儿子说个媳妇了。他已经长大成人，该成家立业了。

母亲很快就给儿子物色了一位姑娘，是母亲结拜姐妹的闺女，人长得很漂亮，虽说不识字，母亲也认为合适。女方的父母也是一说就成。于是，母亲就放了定礼，定了这门亲事。当母亲高高兴兴地把定亲的喜讯告诉老舍时，平时能说会道善于演讲的老舍却一句话也说不出。

原来，老舍心中已有一点爱情的萌芽，那是老舍的初恋，恋爱的对象就是刘大叔的大女儿。在老舍上学的时候，母亲曾到刘大叔宅内帮工，有时少年老舍也跟母亲到过刘宅，在那里老舍见过刘大叔的女儿。这位小姐性格温柔，恬静庄重，老舍暗暗地喜欢上她。当了劝学员后，老舍常帮刘大叔做些慈善事业。当时刘大叔在自己宅内的西跨院办了“贫儿学校”和“地方中学”，聘请罗常培、童布、卢榕林和老舍作义务教员，刘小姐也在贫儿学校教过书，因此他们有了较多见面的机会。一来二去，老舍对刘小姐产生了爱慕之情。1933

年老舍写的短篇小说《微神》，就是以这段初恋为素材的。不过，当时老舍并未对母亲说过此事，因为他清楚地意识到：他和刘小姐之间有一条不可逾越的鸿沟。尽管这样，他也不同意母亲给他定的亲。他给母亲甩了一句硬梆梆的话：

“我要退婚！”

“不能退！”母亲执意不肯。母亲有母亲的道理。她觉得，这样做既对不起结拜姐妹，也伤了那位美人儿的自尊心，何苦呢？可是，老舍的主意已定，为退婚，他不惜和母亲决裂，一焦急，竟对母亲说出一句绝情的话：

“您要是不退，我，我就不再养活您！”

母亲气得脸色苍白，半天说不出话来，只是流泪。

老舍只好请大姐和三姐帮忙。两位姐姐既要做母亲的工作，又要给女方家说好话，赔不是，甚至给人家下了跪，磕了头，最后总算把婚事退了。

为了退婚，老舍伤透了母亲的心。他害怕见母亲，不敢回家，整天像丢了魂似的在外面乱转。结果，他大病了一场。一天，他终于回来了，一进门就昏倒在炕上。面对昏迷不醒的儿子，母亲又是落泪，又是忙着请“太医”给他诊治。痊愈后，他的头发全脱落了，像一个和尚似的。母亲劝他到西山卧佛寺静养了一段时间。一场病，使母亲原谅了儿子。

6

在老舍做小学校校长的时候，“五四”运动发生了。他虽然没有直接参加这一运动，但在思想上，他受到重要影响，并决定了他后来的生活方向。老舍后来在《“五四”给了我什么》中说：“没有‘五四’运动，我不可能变成作家，‘五四’运动给我创造了当作家的条件。”

首先，“五四”运动给了他“一个新的心灵”，“一双新的